

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校区关于 2026 届师范类专业学生教育教学能力考核报名的通知

各相关院系：

根据《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校区关于开展 2026 届师范类专业学生教育教学能力考核工作的通知》，珠海校区 2026 届师范类专业学生教育教学能力考核报名工作将于 **3 月 26 日** 开始，现将教育教学能力考核报名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报名条件

2026 届师范类专业应届毕业生（包括公费师范生、优师计划师范生和普通师范生）教育教学能力考核报名须符合以下条件：

1.通过本专业培养过程性考核。

2.通过学校组织的教师职业能力测试笔试或通过教师资格国考笔试考试（高中 3 科，幼儿园 2 科），成绩在有效期内，且所学专业与申请任教学科一致。

请各院系对本单位报名学生资格进行审核。

二、报名程序及时间安排

（一）时间安排

报名时间：2026 年 3 月 26 日 8:00 至 4 月 3 日 17:00。

（二）学生报名

学生登录“数字京师·珠海-教育实践-免试认定管理系统”，点击“考核申请”报名（具体操作见附件 1）。

1.通过学校组织笔试的学生

学生需在“考核申请”模块上传：

(1)自助机打印的盖章课程成绩单扫描件或学生证明自助服务平台下载的盖章电子成绩单（平台链接<http://xszm.bnu.edu.cn>）（需用荧光笔或其他标记标出过程性考核方案要求的课程）。

(2)“师范生线上教师教育专题培训课程”学习时长截图（含学生姓名、学习时长；每个专题不少于1学时，总学时不低于20学时；截图样式见附件2）。

(3)学生所在书院出具的思想品德及师德素养鉴定盖章扫描件。

(4)信息填写和材料上传完成后，点击“提交”，等待院系审核，并及时查看审核结果。

2.通过教师资格国考笔试的学生

(1)学生需在“考核申请-填写信息”模块，“新建”并填写报名信息，包括任教学段、任教学科、联系电话、电子邮箱等。

(2)在“考核申请”模块上传教师资格国考笔试成绩截图（成绩在有效期内且所有笔试科目通过）。

(3)上传自助机打印的盖章课程成绩单扫描件或学生证明自助服务平台下载的盖章电子成绩单（平台链接<http://xszm.bnu.edu.cn>）（需用荧光笔或其他标记标出过程性考核方案要求的课程）。

(4)上传“师范生线上教师教育专题培训课程”学习时长截图（含学生姓名、总学时不低于20学时；每个专题不少于1学

时；截图样式见附件 2）

（5）上传学生所在书院出具的思想品德及师德素养鉴定盖章扫描件。

（6）信息填写和材料上传完成后，点击“提交”，等待院系审核，并及时查看审核结果。

（三）学生注意事项

报名提交后，学生须在院系和学校审核期内随时登录系统，在“考核申请模块”处查询审核状态。“通过”即为考核报名成功，“退回”即为需修改再次提交，“不通过”即为不具备考核报名资格。

审核退回的，按照提示信息进行修改，重新提交。超过审核期未重新提交修改信息的，视为放弃报名。审核通过后，所有信息一律不能更改。

（四）院系审核

各院系审核，审核时间：**2026年3月26日8:00至4月8日17:00（学生提交后即可审核）**。此项工作由各院系管理员（即教务秘书）按照《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校区师范类专业学生2026届培养过程性考核方案表》进行审核。

（五）学校审核

珠海校区教务部对院系审核结果进行复核，学校审核时间：**2026年3月26日8:00至4月13日17:00**。

三、报名咨询

如有问题，请咨询各院系负责报名审核的院系管理员（即教

务秘书)。

联系人：王文莉，邮箱：wangwenli@bnu.edu.cn；电话：0756-3621163；办公地点：木铎楼 A108。

- 附件： 1. 教育实践-免试认定管理系统操作说明-学生端
2. 师范生线上教师教育专题培训课程学习截图样式

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校区教务部

2026 年 3 月 19 日